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63号"文《关于核准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1,3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40元,可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000万元。截至2011年3月10日止,本公司已收到社会公众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54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8,593,965.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01,406,035.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2002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51,558.4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49,493.13万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2,065.34万元),以及结余募集资金147.61万元及利息收入283.0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550.0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499.86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已扣除手续费)50.19万元)。



2、2020年半年度已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0年半年度,本公司未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51,558.4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49,493.13万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2,065.34万元),以及结余募集资金147.61万元及利息收入283.0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554.5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499.86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已扣除手续费)54.73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2009年9月20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1月1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上述法规的要求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软件园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分别在上述四家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厦门思明支行	40342001040020336	募集资金 专户	己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厦门软件园支行	4100200129200001897	募集资金 专户	己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2903014210002211	募集资金 专户	己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支行	129970100100076682	募集资金 专户	5,545,857.08
合 计			5,545,857.08

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部分募投资金以定期存款余额形式存放 于上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支行,每份定期存单均有独立的账号,不再一一列 示。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54.73万元(已扣除手续费用)。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0年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半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为合理利用超募资金,本公司制定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①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363.15万元投资建设电子数据公证云项目;②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012.49万元追加投资建设超算中心(云计算中心)项目;③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6,468.61万元购买大楼用于建设研发生产中心项目,该项目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大楼已交房;④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5,000万元,该议案经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目前5,000万元超募资金已补充为流动资金;⑤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5,854.80万元,收购珠海市新德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该项目已完成,并已支付所有款项。⑥使用募集资金4,072.283万元(含利息2,065.34万元),增资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剩余超募资金将主要用于已列入使用计划,但尚未支付的研发大楼相关税费。

- (1) 2020年半年度超募资金各投入项目的实际使用金额、收益情况,详见附1: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2020年半年度超募资金各投入项目的实际使用金额与计划使用进度的差异情况,详见附件1: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附件 1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T	W III IK II				•				上・ノモレマ・1・/3
募集资金总额					50,140.60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用 1 相 1 革 任 次 A 从 AG			40.040.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640.7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 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期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I	l			l					l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 项目	否	6,993.29	6,939.62		6,939.62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137. 9	是	否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 项目	否	6,291.62	6,258.75		6,258.75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184. 25	否	否
电子数据鉴定及知 识产权保护服务等 项目	否	3,459.95	3,399.43		3,399.43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165. 93	是	否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86.54		86.54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 小计		16,744.86	16,684.34		16,684.34			119. 5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 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期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超募资金投向:	l	1			1			l		
追加投资建设超算 中心(云计算)项 目	否	3,012.49	2,762.76		2,762.76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电子数据公证云项 目	否	1,363.15	1,302.08		1,302.08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4. 94	否	否
购买研发大楼	否	16,468.61	16,468.61		15,968.75	96.96%	2013年11月30日			
收购新德汇公司股 权	否	5,854.80	5,854.80		5,854.80	100.00%	2013年8月31日	103. 2	是	否
电子数据公证云项 目节余募集资金永 久补充流动资金			61.07		61.07	100.00%				
对深圳市中新赛克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进行增资		2,006.94	2,006.94		2,006.94	100.00%	2015年6月30日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 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 有)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 小计	33,705.99	33,456.26	32,956.40		98. 26	
合计	50,450.85	50,140.60	49,640.74		217.8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1)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效益未达到预期主要原因是:随着互联网的发展,特别是大数据和互联网+概念的提出,政府部门也逐渐地开始接受向社会购买服务产品。公司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由单一的产品销售向"小产品、大服务"的战略方向推进,研发和销售从过去的产品形态向互联网服务转变,目前虽有客户开始逐渐转向购买服务,但数据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都尚处在市场培育阶段,市场对新生的商业形式和服务模式的认可需要一定的适应过程,在短期内尚未能实现规模效益,因此短期内将公司的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收益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通过与各子公司之间业务、渠道、研发等资源进行协调,促进了这块业务的集团整体效益的提升,降低了该影响。(2) 超募-公证云项目效益未达到预期主要原因是:需求层面上,电子数据存证服务属于事前法律风险防范类产品,于用户而言是一种成本投入,而非典型的刚性服务需求,因此我们仍需要持续不断地进行市场宣传与教育,培育用户使用习惯。此外,基于云服务客单价不高的特点,需要用户数量累积到一定程度才能体现较大规模收益,而且目前市场存在低价竞争的状况,这都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该服务的拓展。即便如此,在报告期内存证云也已在金融、物流、保险、知识产权保护等领域积累了一批优质客户,且证据报告也在各地司法实践中获得认可。随着国家法律法规对电子证据审查规范性要求的提出及各行业对业务操作合规性等政策的出台,如《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及银保监会《关于规范互联网保险销售行为可回溯管理的通知》,电子数据存证已成为线上线下行为规范及可回溯管理必不可少的一部分。这些都将进一步促进电子数据存证业务需求,未来电子数据存证市场仍将保持高速发展态势。 (3) 研发大楼产权事项:由于东海火炬科技园是由厦门火炬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市属直管国有企业集团,以下简称"火炬集团")承建的科技园,火炬集团在办理园区产权证时遇到地下空间利用审批等种种困难,目前公司正积极配合火炬集团办理产权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为合理利用好超募资金,公司制定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①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363.15 万元投资建设电子数据公证云项目; ②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012.49 万元追加投资建设超算中心(云计算中心)项目; ③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6,468.61 万元购买大楼用于建设研发生产中心项目,该项目经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大楼已交房。④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万元,该议案经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目前 5000 万元超募资金已补充为流动资金。⑤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5,854.80 万元,收购珠海新德汇公司 51%股权,该项目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二、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利息,部分自有资金合计 4,898.135 万元对中新赛克进行溢价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中新赛克 4.1%股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 4,072.283 万元(其中利息 2,065.34 万元)及自有资金 825.852 万元支付中新赛克增资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夯朱贝 並 汉 贝 坝 日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建设。截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 64,759,485.59 元,其中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借款 761.00 万元,其余为公司自有资金。为提高资金利用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拟置换人民币 64,759,485.59 元。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1)专字第 020621 号《关于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核查,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无异议核查意见。以上事项公司已于 2011 年 6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公告。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办理完募集资金置换手续。除此之外,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没有发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超募资金投资电子数据公证云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对上述三个项目实施结项;三个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14,648.06 万元,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14,500.45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 147.61 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其中:电子数据取证产品项目节余资金 53.67 万元;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项目结余资金 32.87 万元;电子数据公证云项目节余资金 61.07 万元;结余金额占承诺投资募集资金的 1.01%,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三个项目募集资金结余主要原因为公司充分结合自身的技术优势、经验及现有的设备配置,在资源充分利用的前提下,对项目环节进行优化,减少了部分设备采购。截止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办理完上述三个项目结余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电子数据鉴定及互联网知识产权保护等服务项目、超募资金追加投资超算中心(云计算)项目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对这两个项目实施结项,两个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6,472.44 万元,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6,162.21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 310.25 万元,结余金额占承诺投资募集资金的 4.79%,实际投入金额与计划投入金额不存在重大差异,电子数据鉴定及互联网知识产权保护等服务项目结余金额占承诺投资募集资金的 1.75%,不存在重大差异。结余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充分结合自身技术优势,经验及现有设备配置,在资源充分利用的前提下,对项目环节进行优化,减少了部分设备采购。超募资金追加投资超算中心(云计算)项目结余主要原因是由于北方机房是固有机房,合作单位在线路接入方面无法实现我们的要求,公司通过技术发展以及产品的架构优化,在厦门主机房内实现相关目标,缩小了北方机房的投入。公司对项目建设前期和过程严格控制,加上自主建设节省了资金投入,结余了项目预备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将上述两个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转入超募资金账户管理。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办理完上述两个项目结余资金及利息转入超募资金账户管理。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将主要用于已列入使用计划,但尚未支付的研发大楼相关税费。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